

## 如皋市 GJ2022-327#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报告公示

项目名称：如皋市 GJ2022-327#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项目

委托单位：江苏省如皋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调查单位：江苏伟恒土壤治理科技有限公司

采样及检测单位：江苏伟恒土壤治理科技有限公司



如皋市 GJ2022-327#地块(调查地块内包含 GJ2022-327#A 地块、GJ2022-327#B 地块、GJ2022-327#C 地块) 位于江苏省南通市如皋市如城街道府西路以西、丞相大道以北, 调查地块总占地面积为 93147m<sup>2</sup>, 合计约 139.7205 亩, 地块东至府西路; 南至丞相大道; 西至宣化南路; 北至龙游河支流。

本次调查地块规划用途为居住用地, 属于 GB36600-2018 中规定的第一类用地。

根据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导则》(HJ25.1-2019)和《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监测技术导则》(HJ25.2-2019) 规定要求, 本次调查采用系统布点法的方法进行布点, 共布设土壤采样点 64 个(含土壤对照采样点 1 个)和 2 个底泥采样点, 采样深度 0-0.5m, 共送检土壤样品 64 个(含土壤对照采样点 1 个)和底泥样品 2 个。



本次调查结果表明,如皋市 GJ2022-327#地块不属于污染地块,符合《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 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(试行)》(GB 36600-2018)的第一类建设用地标准,可以作为居住用地使用。

本次公示时间不少于 60 个工作日。公众对本项目有生态环境相关意见的,应当在本公告之日起 60 个工作日内提出。公示期间,对公示内容如有异议,请以书面形式反馈,个人须署真实姓名,单位须加盖公章。

联系人: 陈映帆

联系电话: 15051720717

通讯地址: 江苏省南通市开发区崇州大道 60 号 11A602 室